

附件 1

山西省书画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单位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五部分 附件.....	14

山西省书画院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原山西画院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美术事业发展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美术创作、美术理论研究和举办展览为专业工作重点，完成好省委、省政府、文化厅的交办的任务；本院创作者在创作作品的同时，还为社会进行美术方面的公益服务。

原山西书法院以开展书法篆刻理论研究和创作实践、挖掘整理山西历史遗存书法篆刻碑帖、培养全省书法篆刻人才、组织书法篆刻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为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原山西画院内设 6 个科室，分别为：

1、办公室

全面履行协调职责，联系沟通上级主管单位和下级部门，负责原画院人事管理及考核工作，协助原画院领导完成各项工作；

2、行政科

负责原画院消防安全日常保障工作，确保内外部设施安全，做好消防设施日常维护，组织突发情况的处理。为我院举办各项活动提供后勤保障；

3、创作部

负责美术创作活动，完成创作任务，参加交流、下乡、比赛、基金等活动；

4、业务部

负责组织并举办展览活动，保管展览作品；

5、编辑部

负责原画院刊物《新美域》的编辑发行工作；负责编辑印刷原画院业务相关画册；编辑新闻稿件，与媒体进行联系；记录原画院工作；

6、老干科

执行党和国家有关老干部政策，做好老干部离休后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为老干部办实事。

原山西书法院无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附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单位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46.48 万元、支出总计 675.61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77.32 万元，下降 10.68%，支出总计减少 108.24 万元，下降 13.8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导致收入相应减少以及本年项目经费拨款减少导致支出相应减少。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89.03 万元、支出总计 190.06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0.72 万元，上升 6.01%，支出总计增加 8.72 万元，上升 4.81%。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增加一个项目收入导致收入支出均相应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646.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5.42 万元，占比 92.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51.06 万元，占比 7.9%。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89.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2 万元，占比 92.1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14.83 万元，占比 7.8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675.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17 万元，占比 80.54%；项目支出 131.44 万元，占比 19.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90.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9 万元，占比 43.62%；项目支出 107.16 万元，占比 56.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95.42 万元、支出总计 623.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117.75 万元，下降 16.5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159.96 万元，下降 20.4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导致收入相应减少以及本年项目经费拨款减少导致支出相应减少。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4.2 万元、支出总计 174.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4.09 万元，下降 2.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6.25 万元，下降 3.46%。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财政公用经费减少导致收入支出均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2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合计的 92.35%。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 159.96 万元，下降 20.4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项目经费拨款减少导致支出相应减少。其中，人员经费 443.97 万元，占比 71.16%，日常公用经费 48.5 万元，占比 7.77%。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71%。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25 万元，下降 3.46%。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财政日常公用经费减少导致支出均相应减少。其中，人员经费 61.4 万元，占比 35.23%，日常公用经费 5.75 万元，占比 3.3%。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2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 万元，占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75.57 万元，占 76.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1.12 万元，占 17.81%；卫生健康（类）支出 27.21 万元，占 4.36%。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64.39 万元，占 94.3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64 万元，占 3.81%；卫生健康（类）支出 3.27 万元，占 1.8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原山西画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已全部用于人才工程专项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1

万元，下降 9.09%，主要原因 2019 年此经费为三晋英才个人奖励，2020 年为人才工程专项经费，2020 年没有三晋英才个人奖励经费；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 392.33 万元，支出决算 47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2%，用于日常及专业活动支出，较 2019 年决算减少 150.3 万元，下降 24.01%，主要原因人员减少、年中压减资金及受疫情影响财政拨款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96.39 万元，支出决算 11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28%，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决算增加 3.9 万元，上升 3.64%，主要原因部分人员养老保险补缴引起变动；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37.58 万元，支出决算 2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41%，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决算减少 12.55 万元，下降 31.56%，主要原因社保缴费方式由季报改为月报，导致部分医疗补助次年缴纳社保，本年剩余经费财政收回。

原山西书法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较 2019 年决算减少 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 2019 年此经费为三晋英才个人奖励，2020 年没有三晋英才个人奖励经费；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较 2019 年决算减少 14.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 2019 年人社厅下拨高研班项目经费项目经费，2020 年没有此项目经费；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 91.59 万元，支出决算 164.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48%，用于日常及专业活动支出。较 2019 年决算增加 12 万元，上升

7.87%，主要原因 2020 年印刷费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6.64 万元，支出决算 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决算减少 0.51 万元，下降 7.13%，主要原因 2019 年部分医疗保险计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3.65 万元，支出决算 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6%，用于人员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决算增加 0.07 万元，增加 2.18%，主要原因社保基数增加引起财政拨款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2.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3.9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79.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收入 64.54 万元；公用经费 48.5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6.28 万元。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1.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60.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收入 1.11 万元；公用经费 5.75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19 年持平。主要变动原因：因疫情原因 2020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 万

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与 2019 年持平。主要变动原因：因疫情原因 2020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和原山西书法院均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0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原山西画院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3.12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9%。

原山西书法院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87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原山西画院和原山西书法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原山西画院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类的经费补助类1个项目支出——“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52%。

2. 原山西书法院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省级财政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类的经费补助类1个项目支出——“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93%。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

(3)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原山西画院

“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实施情况:我院选派李佳和邓媛媛两位工作骨干为朔州市山阴县人民文化馆和宁武县体育文化局的美术及相关培训、展览等,分为三次开展工作,朔州市山阴县人民文化馆对于当地美术爱好者

和从业人员的实际情况了解之后，购买用于培训的绘画材料（笔、墨汁、宣纸、颜料等），分期培训写意花鸟四君子（梅兰竹菊）及荷花的绘画技法；原定于2021年春季再带学员进行煤矿写生采风，并对学员作品进行分析点评，在项目尾声即2021年9月进行小型展出，项目结束。宁武县体育文化局组织当地美术业余爱好者进行油画培训和写生，对当地中小学教师进行专业培训，春季和秋季可以带领学员外出写生，条件允许可以举办写生展览，但实际情况由于剩余经费于2020年底冻结无法进行后续帮扶。

预算执行情况：2020年年初我院收到“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2万元，资金及时到位后，我院按照项目计划要求和进度100%落实完成项目年度工作目标，实际支出为2万元，结余0万元。“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按照选派人员每人每年2万元标准补助，主要用于为选派人员购买保险，用于教育培训产生的材料费、差旅费等。在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会计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各项支出严格按照规定的使用范围和开支标准执行，严禁随意改变财政专项资金支出用途和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保证专款专用，讲求绩效、公开透明。

产出情况及分析：按照三区人文化工作的要求以及当地实际情况，双方进行多次沟通协调，安排时间实地调研，充分了解当地是激情况，风土人情及本土特色，并运用自身的专业特长对当地美术爱好者进行相应的合理的培训及指导。

效益情况及分析：本次帮扶工作得到了山阴县人民文化馆及宁

武县文体中心的大力支持，以及培训帮扶对象的广泛关注与积极配合，取得了初步的良好反响及社会效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工作人员与帮扶对象都非常满意。原因为培训帮扶对象的广泛关注与积极配合。

单位主要经验做法：美术传播，广泛传播，将传统中国画的基本技法传授给基层工作者，了解中国传统美术，培养基层美术工作者对传统中国画的爱好。通过此次帮扶，将优秀的美术作品带到基层，将美的概念传播到更广泛的群众当中，整体提高基层人民审美意识。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三区人才计划是跨年项目，但实际在 2020 年底就将剩余经费收回财政，导致后续工作无法正常进行。项目预期目的未能完全达到。原因可能是年底资金冻结与三区工作组协调不够。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希望得到各部门的全力支持，提前做好招收学员帮扶对象、专业培训的准备。

2. 原山西书法院

“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项目为浮山县文化和旅游局书法艺术的学习与宣传，分为两次开展工作，购买书写工具及相关材料，开展书法教学培训工作，为其相关展览给予建设性意见并予以帮助。并为其送去多套书法作品集以供学习。全年预算 1 万元，

全年执行 1 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按照三区文化工作要求及当地实际需求，双方多次沟通，充分安排时间实地调研，了解当地浓厚的风土人情及艺术特色，运用自身的专业技能培训当地书法爱好者。

效益情况及分析：此次工作得到了浮山县文化和旅游局的大力支持，以及服务对象的强烈关注与积极配合，得到极好的社会反响和良好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都十分满意。

单位主要经验做法：文化支援，旨在以较高的艺术素养来服务当地人民群众，多做好工作安排，多深入群众，扎根生活，了解当地单位与人民群众的需求，为其提供专业易懂的艺术输入。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在“三区”人才支持计划工作中虽已见成效，在实际工作中还是存在一些问题，当下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随之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也越来越迫切，也发生了由低到高、由量到质的变化。由此，这对我们广大文化工作者工作方向和专业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应加强对选派人员业务能力的培训和充电工作，鼓励我们的文化工作者深入基层、走向基层、深入生活、深入人民，切实了解人民群众真正的文化艺术所需，为三区培养一定数量的文化业务骨干和急需紧缺的文化工作者，提高“三区”文化人才素质，推动基层群众文化活动水平的提升，

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需求。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省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一、原山西画院“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原山西书法院“三区”文化人才专项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表